

证券代码：874577

证券简称：鸿翔环境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鸿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15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□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鸿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楼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2 月 1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姚惟秉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管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《鸿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程序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，选举姚惟秉先生为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。任期三年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卫波、蒋元海、张墨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审计委员会委员并推选召集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。经公司董事会提名，选举陈卫波、蒋元海、张墨因为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其中陈卫波、蒋元海、张墨因为独立董事。经各候选委员推举，选举陈卫波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。

上述委员候选人在当选后将组成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每位委员任期均为 3 年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提名委员会委员并推选召集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。经公司董事会提名，选举许晓平、陈卫波、蒋元海为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，其中陈卫波、蒋元海为独立董事。经各候选委员推举，选举蒋元海为提名委员会召集人。

上述委员候选人在当选后将组成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每位委员任期均为 3 年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并推选召集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。经公司董事会提名，选举贝宇宁、张墨因、陈卫波为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其中张墨因、陈卫波为独立董事。经各候选委员推举，选举张墨因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。

上述委员候选人在当选后将组成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每位委员任期均为 3 年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战略委员会委员并推选召集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。经公司董事会提名，选举姚惟秉、蒋元海、张墨因为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，其中蒋元海、张墨因为独立董事。经各候选委员推举，选举姚惟秉为战略委员会召集人。

上述委员候选人在当选后将组成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每位委员任期均为 3 年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许晓平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拟聘任许晓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。任期三年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卫波、蒋元海、张墨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陈俊友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拟聘任陈俊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。任期三年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卫波、蒋元海、张墨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贝宇宁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拟聘任贝宇宁先生为董事会秘书。任期三年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卫波、蒋元海、张墨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贝宇宁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拟聘任贝宇宁先生为财务总监。任期三年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卫波、蒋元海、张墨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《鸿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鸿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16 日